



内容 ▾
搜索

正视劳动关系博弈中的突出问题

郭庆松

2009年10月12日

[【字号大 中 小】](#)
[【打印】](#)
[【论坛】](#)
[【关闭】](#)
[【收藏】](#)

在当前国际金融危机的背景下，总体劳动需求下降与总量劳动供给并不减少甚至还有结构性增加的双重挤压，加之《劳动合同法》的实施对用人单位用工所形成的巨大压力，劳动关系博弈和紧张状况在一些地区呈现不断加剧的态势，进一步引发了人们的关注和担忧。

从经济学博弈论的视角来看，劳动关系的博弈是指劳动关系的利益主体，在一定的社会经济环境条件下，依据所掌握的博弈信息，根据自己的效用函数或收益预期，不断选择、修正、调整和实施自己的行动或战略，从中各自取得相应收益或结果的循环往复的过程。

劳动关系的博弈，首先表现为劳动关系的直接主体即管理者与劳动者的双方博弈。作为主体的管理者与劳动者在劳动关系运作过程中要最大化本方利益，必然会有一番利益博弈，利益博弈的过程实质上是利益格局重构和再塑的过程。

而在加入政府的三方博弈中，由于博弈过程是长期的、多次的、动态的，博弈任何一方（特别是管理者和劳动者）就不能不考虑在自己选择不合作的战略时另外两方有可能采取合作的战略。

当前，我国正处在转型发展阶段，政府职能的特殊性决定了政府在协调劳动关系中的特殊影响地位，因此对政府一方加入的劳动关系博弈进行分析，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具体来说，从博弈论的视角分析我国劳动关系存在的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博弈中的局中人地位不平等现象比较突出。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劳动关系博弈中三方利益主体的身份基本形成，但各方地位不平等的问题也逐渐显现。这种地位不平等最为突出地表现在劳资双方的力量对比中。劳资双方权利或权益的不均衡，容易引发不同层次和各种形式的冲突和纠纷。当然，没有爆发冲突并不一定意味着权益均衡，还可能是因为双方力量太过悬殊，即行为不均衡难以形成相互抗衡的力量。同样，政府强制介入甚至运用管制手段可以暂时平息劳资冲突，但这种“行为均衡”很多时候也并不意味着双方权益已经实现均衡。

精彩推荐



在线交流



劳模风采



理论观点



职工社区



资料中心



工运史话

领导讲话



- 张建欣在山西省总工会第四届女职工委...
- 郭海亮在山西省总工会第四届女职工委...
- 郭稳才在山西省乡镇（街道）工会工作...
- 郭海亮在全省乡镇（街道）工会工作会...
- 梁若洁在全省乡镇（街道）工会工作会...

主席视角

- 郭海亮：统一思想 全力支持 主动作为
- 王兴旺：大道如歌看工会
- 安娜：想工作 能工作 会工作
- 李天生：了解实际感受多 面对未来信...
- 郭海亮：干好工作关键要有责任心事业心
- 郭海亮就工会如何在煤矿企业兼并重组...
- 赵沂昕：服务中心 建设队伍 以改革...
- 郭海亮：坚决发挥好国家政权重要社会...

热点透视

现实中，工人如果不能得到足够的外来力量，进一步强化自己的博弈力量，降低本方的博弈成本，劳资双方就无法进行正常博弈，劳动者的正当权益就无法得到保障，甚至可能异化升级为激烈冲突。因此，要打破这种僵局，必须由政府介入，形成三方正当博弈的格局，加大劳资博弈中劳方的砝码，实现博弈利益均衡的局面。

第二，工会参与博弈的行动和战略有待规范。工会自其产生之日起就与劳动关系尤其是劳动者的权益联系在一起，因而工会参与博弈是劳动关系博弈的题中之意。但是，限于体制和法制等方面的原因，现实中我国工会的作用还十分有限，博弈中的行动和战略有待规范。针对工会集中化、制度化、单一化等特点，要让我国市场经济中的劳动关系趋于稳定和谐，就必须积极转换总工会和区域工会的地位，使工会真正成为政府和企业必不可少的助手、伙伴。此外，还应当调整基层工会的干部来源，按《工会法》的规定，由会员民主选举产生。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解决工会的地位和职能问题，充分发挥工会代表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角色、劳动争议处理角色、协调劳动关系的角色、集体合同关系中的主体角色，是建立新型劳动关系的关键所在。

第三，三方博弈的法制体系尚待健全和完善。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已初步奠定了劳动关系三方博弈的法制基础，但与市场经济相配套的调节劳动关系的法制体系还远没有形成，调整劳动关系博弈各方的法律规范还存在较多“盲区”。实践中，劳动关系存在的问题是多方面的，包括劳动合同签订率低、期限短、内容不规范；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没有得到全面执行，拖欠工资现象时有发生，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尚未形成；超时加班现象比较普遍，劳动条件差；社会保险覆盖面窄、统筹层次低，欠缴保险费现象严重；劳动保障监察力度不足，劳动争议处理周期长、效率低，等等。

应该说，这些问题的存在，既与执法力度不大相关，也和劳动关系存在诸多法制“盲区”相关联。比如，罢工作为劳动关系博弈中劳动者一方的行动选择，在我国还是一个法律“盲区”，相关法律中都没有明确罢工为劳动者或工会的基本权利。而现实生活中，罢工现象又确实是一个客观存在。就此而言，要消除法律“盲区”，加大博弈中劳动者一方的砝码，有必要尽快着手立法工作，在《宪法》、《劳动法》中增加或恢复部分权利条款。

第四，三方博弈中的劳动关系和谐程度不高。三方博弈中劳动关系的契约化、规范化，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奠定了坚实基础。但是，博弈中的劳动关系不和谐甚至冲突问题，已经成为我国劳动关系领域中的一个非常突出的问题。博弈现实中的劳动关系冲突包括显性冲突和隐性冲突，合作则包括被动合作与主动合作。显性的冲突是一种极不和谐的劳动关系，隐性的冲突是一种不和谐的劳动关系；被动的合作是一种潜在的和谐劳动关系，主动的合作则是通常所说的和谐劳动关系。

进入新世纪以来，显性的劳动关系冲突现象比较突出，其中一个重要的表现就是集体劳动争议案件以及集体争议人数所占比重的居高不下。这不利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当引起高度重视。近年来，集体争议案件数量和集体争议人数所占比重有一定程度下降，部分原因在于显性的冲突转变为隐性的冲突，劳动关系的和谐程度实际上可能并没有多少提高。随着《劳动合同法》的进一步实施以及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的深化，劳动关系的和谐发展将会呈现更加复杂的局面，这是博弈各方必须面对的客观现实。在此大背景下，只有让失范的劳动关系走向规范，让失衡的劳动关系恢复平衡，我国的劳动关系才可能真

- 山西灵石发生矿难 18人死亡39人被困...
- 张鸣起在大同慰问“5.18”矿难被困矿...
- 关于山西省大同市左云县新井煤矿“5...
- 山西左云矿难性质初步确定 7名责任人...
- 山西左云矿难57人被困
- 山西原平轩岗煤电公司医院10日爆炸造...
- 山西原平轩岗矿医院发生爆炸已死亡15人
- 山西省忻州市偏关县一花炮厂发生爆炸
- 山西临县“3·18”透水事故28被...

正走向和谐。

最后，需要指出的是，我国劳动关系博弈中存在的诸多问题，不仅仅是劳动关系自身发展中各类问题的显性化表现，还是宏观经济社会环境转型使然。不过，可以断言的是，决定劳动关系和谐稳定的政府、管理者与劳动者三方的深层次利益结构均衡，将是劳动关系博弈的长期发展趋势。

(作者系中共上海市委党校上海发展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教授)

来源:《解放日报》

(责任编辑:冯千)

[其它](#) [理论观点](#) >> [理论探索](#)

- 发扬“四大”作风 建设“三型”工会
- 加快工会组织的群众化民主化进程

工会要闻排行榜

- 1 省总在金融危机下组织开展“共同约定行动...
- 2 山西省“五一”表彰大会隆重召开
- 3 金融危机影响下全省农民工返乡情况调查
- 4 就业创业，路在何方？
- 5 关于农民工技术职称评聘问题的调查
- 6 工会发展道路理论与实践研讨会发言摘登（...
- 7 破解农民工就业难题
- 8 人民日报：农民工的“娘家人”
- 9 山西农民工就业调查：拖欠工资问题依然存在
- 10 郭海亮：坚决发挥好国家政权重要社会支柱...

时政热点排行榜

- 1 太原全面启动事业单位改革：“无事业”，...
- 2 西方媒体报道中国国庆 感叹60年巨变
- 3 “7-5事件”海外黑手
- 4 透视内蒙古矿区失地农民生存状态
- 5 复旦：拟招38岁高中学历三轮车夫读博士
- 6 追问株洲垮桥悲剧：桥墩质量被指存在严重...
- 7 面对猪流感，中国准备好了吗？
- 8 一季度全国城镇在岗职工平均工资7399元
- 9 国内出现罕见网络大瘫痪 网民投诉
- 10 纪念汶川特大地震一周年活动隆重举行

友情链接

[省内工会](#)

[全总及外省工会](#)

[省直机关网站](#)

[本省党政网站](#)

[新闻媒体网站](#)

[太原市总工会](#)

[大同市总工会](#)

[朔州市总工会](#)

[阳泉市总工会](#)

[吕梁市总工会](#)

[晋中市总工会](#)

[忻州市总工会](#)

[长治市总工会](#)

[临汾市总工会](#)

[运城市总工会](#)

[晋城市总工会](#)

[首页](#) | [关于我们](#) | [问题答复](#) | [导航地图](#) | [联系我们](#)

版权所有：山西省总工会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东缉虎营1号 电话：0351-3085790

copyright © 2005 www.sxgh.org.cn all rights reserved ini

浏览总数 1025670 人